

证券代码：300314 证券简称：戴维医疗 公告编号：2025-050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产品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维尔凯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凯迪”）于近日收到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1项《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便携式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型号、规格：DW-M12

注册证编号：浙械注准20252061785

批准日期：2025年10月12日

有效期至：2030年10月11日

注册分类：II类

适用范围：该产品与本公司生产的电子内窥镜配套使用，用于在内窥镜诊断和/或治疗手术中与电子内窥镜连接，有效地在监视器上显示内窥镜观察人体体腔的视场区域的图像。

二、新产品的市场状况

维尔凯迪本次获注册的便携式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配套一次性电子内窥镜使用，自带高清显示器并内置电源可以满足更多使用场景，优质的

成像效果也进一步加持一次性电子内窥镜产品，使医生能够清晰捕捉手术部位的细微结构与病变组织。

三、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目前尚无法预测该等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